



0512202103009339
报告文号：苏公W[2021]E1091号

四川金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专项报告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Gongzheng Tiany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GP

中国·江苏·无锡

总机: 86 (510) 68798988

传真: 86 (510) 68567788

电子信箱: mail@gztycpa.cn

Wuxi . Jiangsu . China

Tel: 86 (510) 68798988

Fax: 86 (510) 68567788

E-mail: mail@gztycpa.cn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苏公 W[2021]E1091 号

四川金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四川金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时科技”)董事会《四川金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涉及的 2020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认定进行了鉴证。

一、董事会对内部控制的责任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并评价其有效性是金时科技董事会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执行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测试和评价内部控制设计的合理性和执行的有效性,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内部控制的固有局限性

内部控制具有固有局限性,存在不能防止和发现错报的可能性。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鉴证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四、鉴证意见

我们认为,金时科技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规定的标准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五、其他说明

本鉴证报告仅作为金时科技 2020 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除将本鉴证报告作为金时科技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外,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无锡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1年4月9日



四川金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四川金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财政部、证监会等部门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四川金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截止2020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建立的合理性、完整性和实施的有效性进行了评价，并就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中存在的缺陷进行了认定。现将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董事会对内部控制报告真实性的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建立与实施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内外部环境因素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



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三、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内部控制自我评价范围：

根据公司内部控制的相关制度及议事规则，本次内部控制评价由公司董事会领导，由审计委员会及其领导下的审计部主要负责具体实施。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

纳入评价范围内的主要单位包括：四川金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四川金时印务有限公司、湖南金时科技有限公司。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 100%，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 100%。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公司治理、发展战略、内部组织结构、社会责任、人力资源、企业文化、风险评估、信息与沟通、信息披露、内部审计机构、财务管理、资产管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销售与收款业务、采购与付款业务、生产与成本管理、合同、协议管理、对外投资管理、关联交易管理、对外担保管理。

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资金管理、资产管理、对外投资、关联交易、采购与付款、销售与收款等风险。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和事项主要包括：

（一）公司的治理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和相关规定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和议事规则，明确决策、执行、监督等方面的职责权限，形成科学有效的职责分工和制衡机制。

1、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对股东大会的性质、职权及股东大会的召集与通知、提案、表决、决议等工作程序作出了明确规定。该规则的制定并有效执行，保证了股东大会依法行使重大事项的决策权，有利于保障股东的合法权益

2、董事会是公司的决策机构，对公司的经营活动中的重大决策问题进行审议并做出决定，或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 1 人，



其中独立董事 3 人。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和董事会办公室；专门委员会均由公司董事、独立董事担任。公司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规定了董事的选聘程序、董事的义务、董事会的构成和职责、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程序、各专门委员会的构成和职责等。这些制度的制定并有效执行，能保证专门委员会有效履行职责，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帮助。

3、监事会是公司的监督机构，负责对公司董事、总经理的行为及公司财务进行监督。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 1 名为职工代表。公司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对监事职责、监事会职权、监事会的召集与通知、决议等作了明确规定。该规则的制定并有效执行，有利于充分发挥监事会的监督作用，保障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及员工合法利益不受侵犯。

4、公司总经理在董事会领导下全面负责公司日常经营管理活动。公司制定了《总经理工作细则》，规定了总经理职责、总经理报告事项等内容。该细则的制定并有效执行，确保了公司的各项决策得以有效实施，提高了公司的经营管理水平与风险防范能力。

（二）发展战略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由董事长担任主任委员，主要负责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规划及影响公司发展的重大事项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战略委员会分析宏观经济政策、市场需求变化、技术发展趋势、行业发展及竞争对手情况、公司可利用资源、公司能力、核心竞争力等因素，制定发展目标和战略规划，明确公司未来主要发展方向，保证公司稳定、高效、持续发展。报告期内，面对市场竞争日趋激烈的形势，公司管理层按照董事会制定经营管理目标，稳步推进各项工作，在市场开拓、技术产品创新与研发、内部管理控制等方面积极改进，从而实现公司的战略目标。

（三）内部组织结构

公司根据职责划分，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设置若干职能部门，制订了相应的岗位职责，贯彻不相容职务相分离的原则，使各职能部门之间分工明确，相互配合，相互制衡机制，确保了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有序进行。

（四）社会责任



公司积极履行社会责任，恪守道德规范，在环境保护、能源消耗、生产安全等方面认真执行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以诚信合作、和谐共赢为理念，搭建采购经销平台，对公司供应商的发展给予了有效的支撑；公司坚持以人为本，注重人才培养，不断改善员工的工作环境，使其更加安全、舒适；重视员工培训，学习与素质提升，为员工提供宽广的成长平台。

报告期内，公司以实际行动为抗击疫情尽一份绵薄之力，并向身处抗击疫情一线的医护人员致以崇高的敬意。公司与其全资子公司湖南金时科技有限公司向长沙市红十字捐赠现金 200 万元，定向用于长沙市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公司与全资子公司四川金时印务有限公司向成都市龙泉驿区红十字会捐赠现金 300 万元，定向用于龙泉驿区新型冠状病毒疫情防控工作。积极承担社会责任，为全面抗击新冠肺炎工作作出一份贡献。

（五）人力资源

公司基于战略发展目标，结合人力资源现状和未来需求预测，制定人力资源总体规划和能力框架体系,优化人力资源整体布局,明确人力资源的引进、开发、使用、培养、考核、激励、退出等管理要求，实现人力资源的合理配置，全面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人力资源部已制定《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内容主要包括：员工的招聘、培训管理、薪酬福利管理、绩效考核管理、考勤管理、离职管理、关键岗位员工的强制休假制度和定期岗位轮换制度以确保相关人员能够胜任职位要求，公司实施绩效考核制度，公司战略目标自上而下、层层分解，以绩效目标形式体现，保证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

（六）企业文化

公司十分重视企业文化建设，培育积极向上的价值观和社会责任感，倡导诚实守信、爱岗敬业、开拓创新和团队协作精神，树立现代管理理念，强化风险意识。公司高管在企业文化建设中发挥主导作用，企业员工遵守员工行为守则，认真履行岗位职责。

（七）风险评估

在公司审计委员会及战略与投资委员会指导下，公司各部门根据战略目标及发展思路，结合行业特点，全面系统地收集相关信息，识别内部风险和外部风险。公司在制定年度经营计划大纲时，分析面临的形势与困难，识别与分析可能影响企业年度发展和长远发展的风险因素，并要求在经营计划大纲执行中进行阶段性



分析与评估，通过风险防范、风险转移及风险排除等方法，将企业风险控制在可承受的范围内。

对重大投资在投资决策时，要求在项目论证时，分析可能的风险，并提出防范应对措施；对业务中已知的风险点，定期进行评估、提示及完善。同时，公司加强了重大信息及时上报力度，使得各类重大突发事件及时发现并妥善处置，将损失减少到最低程度。

（八）信息与沟通

公司建立了定期与不定期的工作报告、专项报告等沟通制度，便于全面及时地了解公司经营信息。并通过月度会议、周例会、专项会议等方式，在公司内部搭建了横向及纵向的沟通渠道，保证了公司的有效运作。

公司通过 ERP、MES、Spider 等系统，对生产、销售、采购、财务、技术等重要业务环节实施动态控制，进一步提升了管理水平，促进公司资源得到合理高效利用，同时为企业高层经营决策提供了科学依据。

（九）信息披露

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工作制度》等制度，明确规定了重大信息的范围和内容，以及重大信息的传递、审核、披露流程；制定未公开重大信息的保密措施，明确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和保密责任；明确规定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东、实际控制人等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信息披露事务中的权利和义务、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责任、投资者关系活动的行为规范等。公司建立了较为有效的信息沟通和反馈渠道，所有应当披露的信息均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的网站、报纸公开发布，并遵循及时、准确、真实和完整原则，确保所有利益相关者能够公平的获取相关信息。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相关制度执行，未发生重大信息泄露事件。

（十）内部审计机构

公司董事会下设立审计委员会，根据《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规定主要负责公司内、外部审计的沟通、监督和核查工作，公司设立审计部作为内部审计机构，对公司财务信息的真实性、完整性以及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实施等情况进行检查监督。



审计部独立于经营管理层，对审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按照审计工作计划，通过开展常规项目审计、专项审计等工作，对公司及子公司是否严格按照内部控制制度运作进行审计监督，并对审计中发现的内部控制缺陷及时进行分析、提出完善整改建议，并督促被审计单位进行改进。

（十一）财务管理

公司按照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税法等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公司设置了独立的会计机构，制定了相应的岗位说明书，并配备了足够的专职人员以保证财务核算工作的顺利进行，会计机构人员分工明确，实行岗位责任制，各岗位能够起到互相牵制的作用，批准、执行和记录职能分开。为加强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强化资金收支的内部控制，在制度中对资金管理规定了资金支付审批权限及审批程序，有效地控制公司成本费用和资金风险。

（十二）资产管理

公司建立了《资产管理办法》、《固定资产管理办法》等对公司资产实施管理。公司建立了存货出入库、仓储保管、盘点等管理控制流程，公司财务部对资产的管理履行会计监督职责，采取财产记录、实物保管、定期盘点、账实核对、限制接触和处置等措施，确保资产实物管理、会计处理不相容职责进行分离，各控制环节建立了严格的管理制度和审核程序。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影响资产安全的情形。

（十三）募集资金使用管理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公司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及证监会、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信息披露等做了明确规定，保证了募集资金使用的安全、规范、公开、透明。内审部每季度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检查，出具《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并向审计委员会进行汇报。报告期内，公司的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均不存在违规情形。

（十四）销售与收款业务

对该环节按不相容职责进行分离的原则进行了岗位设置，销售部门主要负责处理订单、签订合同、执行销售政策和信用政策、催收货款；仓储部门负责审核销售发货单据是否齐全并办理发货的具体事宜；财务部门负责销售记录、销售款项的结算以及对货款回收情况进行监控。报告期内，公司在销售与收款的控制方



面没有重大漏洞。

（十五）采购与付款业务

为了确保生产稳定并控制原材料采购成本，公司结合多年的采购经验，建立了供应商管理制度，规范了公司供应商的选择、准入标准，确保引进优质的供应商资源，保证公司利益，目前公司已建立合格供应商资料库，并在后续合作中对供应商进行持续的监督管理及定期评估。公司采购部门负责采购价格管理、采购订单发放、供应商产品交付、采购对账等采购业务全流程；财务部门按照公司付款流程，对审核审批通过的付款申请执行付款。报告期内，公司在采购与付款的控制方面没有重大漏洞。

（十六）生产与成本管理

1、生产管理

公司制定了《生产计划规定》、《生产车间管理规定》、《安全生产责任制度》等，公司采用“以销定产、保持合理库存”的生产模式，主要根据合同订单及库存情况安排采购和生产；公司逐级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度，严格要求生产人员按照规定进行生产操作；公司制定并严格执行安全教育、安全检查、安全操作规程等一系列安全生产制度和措施。

公司总经理负责质量方针和质量目标的确定，公司品质部负责质量管理体系的建立、实施、改进工作和产品质量认证维护工作，负责产品的进货检验、过程检验和出厂检验，负责客户质量投诉处理，以及纠正预防措施的验证，不断规范公司质量管理，适应公司发展的需要。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及质量管理的控制方面没有重大漏洞，没有发生重大生产安全事故。

2、成本管理

公司按照规定的成本费用开支范围，明确审核、审批人对成本费用业务的签批的权限、程序、责任，严格控制成本费用支出；及时完整地记录和反映成本费用的发生，正确计量产品成本和期间费用，为经营决策提供可靠的数据和信息，并不断挖掘内部潜力、节约开支、努力降低成本费用，提高经济效益。

（十七）合同、协议管理

公司建立了合同协议管理制度，明确了相关部门和岗位的职责权限，对合同协议订立的程序、形式、履行、变更或解除等进行了管理和控制，并严格按照制



度和流程规定执行，合同协议风险得到识别与管控。报告期内，公司合同协议的签订严格按照相关制度执行。

（十八）对外投资管理

公司重大投资的内部控制遵循合法、审慎、安全、有效的原则，控制投资风险、注重投资效益。公司对外投资活动均按照《对外投资管理制度》中的规定，对投资项目的可行性进行充分论证，严格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报告期内，公司对外投资情况：

1、投资股权投资基金以自有资金人民币 5,000 万元与相关方共同投资成都天翊创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0-055)), 公司对该项投资项目的可行性进行充分论证, 严格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违规行为。

2、因湖南生产基地项目设计规划调整, 建筑结构及装修标准等建设内容发生变化, 加之受疫情、环保、施工进度等因素影响, 导致施工成本上升, 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及公司长远发展规划对湖南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及投入金额进行了调整。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 公司对湖南金时科技有限公司增资 1 亿元, 湖南金时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4 亿元(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0-056)), 公司对该项投资项目的可行性进行充分论证, 严格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违规行为。

3、公司对南京天溯自动化控制系统有限公司投资 7,179.06 万元, 持股比例 3.811%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2020-071)); 对深圳市非我科技公司投资 200 万元, 持股比率 1.9753% 股权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2020-055)); 公司对上述投资项目的可行性进行充分论证, 严格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违规行为。

报告期内, 公司对外投资项目均严格按照相关制度执行, 不存在违规行为。

（十九）关联交易管理

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明确关联交易及关联人, 划分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对关联交易事项的审批权限, 规定关联交易的价格确定、管理以及关联交易回避表决的要求, 保证关联交易信息披露的及时性、真实性及完整性。



（二十）对外担保管理

公司制定了《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制度中对公司发生对外担保行为的担保对象、审批权限和决策程序、对外担保的日常管理以及持续风险控制等作了详细规定，并明确规定：公司对外担保应当取得出席董事会 2/3 以上董事同意，或者经股东大会批准。未经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批准，公司不得对外提供担保。

四、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公司确定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如下：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1）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重大缺陷：（1）公司控制环境无效；（2）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对公司造成重大损失和不利影响；（3）对已经公告的财务报告出现的重大差错进行错报更正（由于政策变化或其他客观因素变化导致的对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除外）；（4）外部审计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公司内部控制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5）企业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

重要缺陷：（1）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2）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3）财务报告过程中出现单独或多项缺陷，虽然未达到重大缺陷认定标准，但影响到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目标。

一般缺陷：未构成重大缺陷、重要缺陷标准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

（2）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类别	重大缺陷	重要缺陷	一般缺陷
资产总额潜在错报	错报金额 $\geq$ 资产总额的 3%	资产总额的 1% $\leq$ 错报金额 $<$ 资产总额的 3%	错报金额 $<$ 资产总额的 1%
营业收入潜在错报	错报 $\geq$ 营业收入总额的 1%	营业收入的 0.5% $\leq$ 错报金额 $<$ 营业收入的 1%	错报 $<$ 营业收入总额的 0.5%
利润总额潜在错报	错报金额 $\geq$ 利润总额的 5%;	利润总额的 3% $\leq$ 错报金额 $<$ 利润总额的 5%;	错报金额 $<$ 利润总额的 3%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重大缺陷认定，是指一个或多个一般缺陷的组合，可能严重影响内部整体控



制的有效性，进而导致公司无法及时防范或发现严重偏离整体控制目标的情形。
考虑的因素包括：

- （1）影响整体控制目标实现的多个一般缺陷的组合是否构成重大缺陷。
- （2）针对同一细化控制目标所采取的不同控制活动之间的相互作用。
- （3）针对同一细化控制目标是否存在其他补偿性控制活动。

其他情形，视影响程度分别确定重要缺陷或一般缺陷。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参照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执行。

五、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3、对上一年度内部控制缺陷的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及非财务报告的重大缺陷认定标准，公司2019年度不存在财务报告及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六、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公司无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四川金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9日